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于2023年1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职工代表4人，实到职工代表4人。会议由李倩意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所作表决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原职工代表监事汤吉华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了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经认真讨论，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许晓薇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出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职期限自2023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日止，自2023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4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职工代表签字确认的《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